

证券代码：872509

证券简称：攀高股份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55488643X7	
承诺主体名称	华音	
承诺主体类型	☐ 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来源	☐ 权益变动	☐ 收购
	☐ 整改	☒ 日常及其他 仲裁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仲裁的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 年 4 月 3 日	
承诺履行期限	(2) 年	
承诺结束日期	(2021) 年 (4) 月 (2) 日	

二、承诺事项概况

实际控制人华音承诺就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仲裁案件中，无论裁决结果如何，所涉及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赔偿资金款项，均由其本人全部承担，

与公司经营业务无关，不影响公司日常业务发展。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元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央漫影业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分别于 2018 年 3 月、7 月签署了《联合投资摄制合同》及《〈联合投资摄制协议〉补充协议》。影都文投已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就合同纠纷事宜向海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海南仲裁委员会已受理仲裁申请。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实际控制人华音签字的承诺书

北京攀高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 日